



证券代码：300383

证券简称：光环新网

公告编号：2015-008

北京光环新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 2015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光环新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2015 年第一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 2015 年 3 月 9 日上午 10 时在北京市东城区东中街 9 号东环广场 A 座二层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15 年 3 月 6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到董事 7 名，实到董事 7 名，其中现场出席会议的董事 5 人，董事曹毅先生、独立董事韩旭先生以通讯方式参加。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耿殿根先生主持。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的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委托理财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的理财产品交易行为，保证公司资金、财产安全，有效防范投资风险，维护股东和公司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制定了《北京光环新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委托理财管理制度》。

表决情况：全体董事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上述议案。

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同日刊登的相关公告。

2、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

公司目前经营情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定，为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保证公司主营业务正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合理利用闲置资金，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额度的自有闲置资金择机购买短期低风险型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以更好的实现公司现金的保值增值，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议案有效期为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一年。

表决情况：全体董事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上述议案。

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同日刊登的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 2015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独立意见；
- 3、《北京光环新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委托理财管理制度》；
- 4、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光环新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光环新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 年 3 月 9 日